



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  
第七十届会议  
2019年10月7日至11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4  
审议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 常设委员会第七十六次会议报告(2019年9月18日至19日)\*

\* 根据 A/71/12/Add.1 号文件第 19 段所载决定，本文件不受正式文件标准提交模式的限制，无需同时分发。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3
二. 通过议程.....	2	3
三. 管理、财务控制、行政监督和人力资源.....	3-30	3
A. 财务和监督.....	4-18	3
B. 管理 .....	19-27	6
C. 人力资源.....	28-30	8
四. 方案预算和筹资.....	31-44	9
五. 口头介绍《难民问题全球契约》和第一届全球难民论坛筹备 工作的最新情况.....	45-47	11
六. 履行“大协议”承诺的进展情况.....	48-50	12
七. 任何其他事项.....	51	12
附件		
关于 2019 年预算和筹资的决定 .....		13

## 一. 导言

1. 执行委员会主席布杰马·德尔米大使阁下(阿尔及利亚)宣布会议开幕。

## 二. 通过议程

2. 会议议程(EC/70/SC/CRP.17)获得通过。

## 三. 管理、财务控制、行政监督和人力资源

3. 副高级专员概述了与本组织管理有关的关键问题，包括难民署的人力资源转型、正在进行的权力下放和区域化进程、风险管理、数据收集和其他影响深远的改革，每一项改革都旨在为难民署关注人员提供更好的保护和解决办法。关于区域化，在设计新的工作方式时非常重视《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的目标。在内部监督方面，副高级专员注意到为改善难民署管理层与各监督机构之间的联系所作的努力。她还谈到难民署积极主动地努力落实内部审计的建议，这使难民署得以提高效力。副高级专员强调的其他问题包括难民署应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举措、对“大协议”的持续承诺以及筹资情况。

### A. 财务和监督

#### (i)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4. 审计委员会报告(A/AC.96/1190 和 A/74/5/Add.6)所载的难民署 2018 年财务报表由难民署主计长兼财务和行政管理司司长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外聘审计副主任(德国)共同提交。

5. 外聘审计副主任(德国)指出，这是难民署外聘审计员第二次直接向常设委员会通报情况，并指出这很重要。他提到难民署艰难的工作环境，并提到审计中考虑了这一点。他向捐助方保证难民署的会计状况良好，难民署获得了无保留审计意见，表明它是一个强大的组织。考虑到这一点，审计委员会提出了 64 项新建议。其中大部分涉及财务和内部控制，其他的则涉及：(1) 改革举措，(2) 向受益者提供现金援助，(3) 执行伙伴，(4) 全球车队管理，以及(5) 承包商的使用、信息技术/网络安全和数据保护。他还向常设委员会简要介绍了往年未落实的建议，所有这些建议要么已经充分落实，要么正在落实当中。

6. 主计长注意到无保留审计意见，还注意到审计委员会确认难民署的财务状况仍然良好，有足够的资产来支付负债，他向常设委员会简要介绍了所提出的主要建议和采取的重要应对措施(A/AC.96/1190/Add.1)，包括针对往年建议采取的措施。

7. 审计委员会在结论中赞赏难民署的财务状况很好，并赞赏其为落实建议开展的工作。但是，有人关切地注意到，往年提出的建议有 48% 仍未了结，敦促难民署及时处理这些建议和所有新建议。还鼓励难民署在改革进程中认真考虑与问责和监测有关的建议。关于改革，各代表团同意需要采取一致的、全组织的办法，并表示有兴趣进一步了解如何在落实新结构时衡量其有效性。

8. 有人表示支持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即难民署应继续探索更具成本效益的工作方式，简化程序，提高管理决策的透明度，并创建廉正和问责文化。鼓励难民署在这方面进一步作出努力。还有人表示希望改革进程在这些领域取得重大进展，难民署可以在今后的常设委员会会议上报告相关情况。常设委员会注意到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即仍有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的空间。这方面的关键在于管理存在重大风险的执行伙伴。许多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指定用途的捐款数额高，对难民署的应对举措产生了相应的影响。各代表团同样关切的其它问题包括雇用个体订约人以及信息技术和数据保护。

9. 关于新的区域结构，主计长承认，正如审计委员会指出的那样，存在需要处理的潜在风险。但是，除了在每个区域局设立预算、财务和项目控制职位之外，新结构有七名区域主计长，这将有助于本组织更好地管理风险。例如，区域项目控制能力将有助于管理与执行伙伴管理有关的风险。关于后者，主计长建议，虽然执行伙伴管理的重点是财务风险，但确保高质量交付也很重要。在资金发放之前进行抽查会有所帮助。关于成本效益，他提到难民署正在与其他机构就良好做法进行联系。

10. 在回答关于国家呼吁是否会迫使捐助方提供的资金更以地域为重的问题时，副高级专员指出，难民署已转向情况呼吁，以便提供更大的灵活性。但是，在产生更多不指定用途的资金方面影响不大。她感谢那些继续提供非指定用途捐款的政府，并认识到继续努力解释灵活供资的价值和影响的重要性。至于在《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的背景下，需求不足能否为世界银行和其他伙伴提供的发展资金所弥补，预计对预算的影响会很小。实际上，这种资金应是人道主义资金的补充资金，以强化国际社会为支持流离失所者和东道国而可采取的集体行动。副高级专员还向各代表团介绍了难民署资源分配框架的修订情况以及与多年期规划的联系。

## (ii) 内部审计

11. 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难民署审计处处长介绍了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内部审计报告(A/AC.96/1192)，指出审计工作的开展得到了充分的资源，没有受到任何有损其独立性的干涉。他强调了与难民署高级管理层和监察主任办公室之间经常性的密切合作。在报告所述期间，监督厅开展了 24 次审计并发布了 146 项建议，其中 22 项(15%)很重要。还有一些往年的建议尚待落实，监督厅对以往报告中提出的与方案监测有关的问题进行了审查。此外，监督厅还开展了两次咨询活动和若干次专题审计，包括外地业务中的仓库管理、捐助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安排、叙利亚紧急情况的现金干预安排和应急准备等。

12. 各代表团赞扬难民署有效解决了内部审计发现的弱点，并采取了加强该组织的措施。其中特别提到在风险管理、现金干预、捐助方参与和交流等领域作出的努力，这些都是积极的事态发展。委员会鼓励难民署及时处理这些建议，在各办事处之间分享关于应对反复出现的问题的最佳做法，并确保纳入当前的改革进程。在这方面，外地办事处的遵守是关键。委员会欣见监督厅的建议节省了费用，并指出其有兴趣观察长期发展趋势。有人表示关切的是，一些审计建议过了一年多仍未落实，今后需要管理层采取行动更快地落实各项建议。各代表团鼓励本组织为内部审计活动提供足够的人员配置和资源，以保障难民署业务的效率和完整性。

13. 针对就反复出现的问题表示的关切，难民署审计处处长指出，当审计显示系统控制薄弱时，监督厅即着手对这些问题进行专题审查。他认同关于监督厅必须扩大对保护系统的监督的观点。难民署审计处处长报告说，自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布报告以来，在 145 项待落实的建议中，有 18 项建议已得到落实。至于超过两年未落实的 32 项建议，监督厅终止了其中 5 项。有人强调，这是难民署为落实这些建议而采取的重要和积极的行动。

14. 副高级专员介绍了为落实不同建议而进行的不同程度的合作和后续行动。她承认在伙伴关系和采购领域存在反复出现的问题，并概述了本组织解决这些问题的不同方式。副高级专员还指出，最近的审计既复杂又耗费资源，这意味着监督厅和难民署外地业务的工作量增大。关于尚待落实的建议，她解释说，监督厅提出了更多建议，并研究了更多高风险情况，所以重要建议的数量增加了。同时，她指出，最近出现了一些情况，代表们早在报告发布之前就对建议采取了行动。

### (iii) 独立审计和监督委员会的报告

15. 独立审计和监督委员会(审监委)主席在副主席(将于 2019 年 10 月就任审监委主席)的陪同下，介绍了该委员会涵盖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第七次年度报告(EC/70/SC/CRP.18)。审监委主席表示完全支持难民署的转型进程，称其是必要的、雄心勃勃的转型。她概述了审监委对广泛议题的审查以及就这些议题提出的建议，包括内部和外部审计结果、难民署的对外关系职能以及信息系统和电信。

16. 各代表团感谢审监委全面概述了难民署不同监督机制的情况。许多人欢迎监察主任办公室的重组，包括提高调查能力以及从外部征聘监察主任。一些人询问是否需要额外资源。若干代表团欢迎审监委对难民署的改革进程(包括交流)的建设性反馈，并询问难民署在完成区域化进程后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和再培训的计划。若干代表团同意审监委的意见，即管理层对内部审计建议的回应有所改善，但难民署仍迫切需要迅速处理审计建议。一个代表团指出其同意审监委的建议，即这些回应应参照难民署的优先事项。

17. 在回答关于如何持续接受与一线决策相关的风险的问题时，审监委主席澄清说，她认为权力下放和区域化进程需要本组织转变文化。她认为当前的文化是规避风险，避免决策，并需要寻求总部的批准。在这方面，她指出培训和绩效管理将是关键。

18. 副高级专员指出，难民署拥有一个培训工作人员的全球学习和发展中心，这是它的优势。例如，关于《难民问题全球契约》，已经为工作人员提供培训方案，让他们学习如何与发展行为体和方案接触以及合作。关于权力下放和区域化，她确认已任命工作人员担任各区域的几乎所有关键职位，将设立七个区域局并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开始运作。难民署也在关注总部的配置，以确保整个组织的一致性。她重申了不增加该进程这一阶段成本的承诺，因为撤销区域代表将抵消成本。

## B. 管理

### (i) 难民署的风险管理

19. 难民署首席风险干事提交了关于风险管理的文件(EC/70/SC/CRP.19)，向常设委员会通报了关于推出风险管理 2.0 倡议所取得的进展。她概述了正在进行的难民署风险成熟度外部评估的初步结果，该评估基于联合国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HLCM)2019 年开发的模型。评估结果令人鼓舞，表明风险成熟度达到了高级水平，并得到了高级别机构的有效支持。尽管如此，可能有必要重新评估风险管理 2.0 的完成期限。建议的改进举措包括在关键流程中进一步嵌入风险管理并将其制度化，且作为一种工作人员能力。首席风险干事介绍了 2019 年和 2020 年的工作计划，重点是通过风险管理网络改善交流和培训，并将风险管理纳入当前的权力下放和区域化进程，包括通过增加工作人员部署。

20. 各代表团欢迎难民署继续就风险管理 2.0 倡议开展工作，包括制定报告框架和编制风险登记册作为决策工具，以及对难民署风险成熟度进行外部评估。一个代表团询问难民署是否从提高方案编制效率的角度考虑并计算了实施风险管理 2.0 的成本效益比。有人赞赏在区域局和关键业务中部署高级风险顾问和风险协调人。与此同时，通过在线平台改进工作人员培训、增加外联和进行廉正情况通报被视为加强问责制和减少风险的关键，并因此对难民署的风险文化产生了积极影响。在提到 2019 年风险审查时，有人问难民署如何确定高风险领域，这些领域是否与往年一致，以及如何应对这些领域。

21. 首席风险干事感谢各代表团表现出的兴趣。她建议组织一次单独的简报会，并发布关于风险管理的书面最新情况，作为对讨论的补充。关于企业风险管理电子学习，她解释说，尽管这不是强制性的，但鉴于需求很大，正在编制第二个企业风险管理培训模块，风险管理已被纳入若干优先学习方案。但是，她指出，很难评估这种培训对预防有多大影响。关于网络风险，首席风险干事宣布，数字风险框架的目标实施日期定为 2020 年 6 月。在回答关于风险、业务目标和资源分配之间联系的问题时，她说，在国家业务计划、概算和风险登记册为年度方案审查和资源分配进程提供信息的程度方面，2019 年是一个转折点。她补充说，这种做法证明非常有益，在制定新的成果管理制框架时将予以考虑。就风险管理 2.0 倡议下的能力建设而言，她指出，迄今为止大部分努力都是针对难民署人员，在与执行伙伴合作方面需要做更多的工作。关于公司风险登记册和战略风险登记册之间的联系，首席风险干事解释说，虽然 2019 年战略风险登记册保持不变，但正在审查和制定缓解措施及其功能程度。关于人员配置问题，她解释了部署高级风险顾问的模式，并指出部署高级风险顾问的核准国家名单每年都会变更。

### (ii) 努力预防和应对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性骚扰

22. 预防和应对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性骚扰问题高级协调员介绍了难民署在这一领域所作努力的最新情况(EC/70/SC/CRP.20)，包括实地工作、机构间措施和改变难民署机构文化的内部工作。她强调难民署致力于将幸存者置于应对措施的中心，包括通过高质量的方案编制、有效的反馈机制和对受害者的多部门援助。她还强调最近对难民署性剥削和性虐待政策和程序进行的独立评估审查很重要，可为难民署的工作提供信息。在这项审查提出的建议中，关键是需要利用伙伴关

系，所涉领域包括建立联合审查和证明人调查机制，以及设立基金用于支持合作伙伴发展外联和交流。作为对这些努力的补充，高级专员发挥了机构间常设委员会(IASC)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及性骚扰倡导者的作用。高级协调员随后谈到了旨在促使整个组织的文化和行为发生变化的内部进程，以便通过正式和非正式对话，让各级同事参与，解决权力不平衡和性别不平等问题。

23. 常设委员会欢迎难民署的参与和迄今取得的进展，包括努力确保对这一问题采取全系统办法。此外，各代表团赞赏将这一专题纳入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并呼吁将其正规化。与会者强调，有必要将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性骚扰作为难民署内部以及整个联合国系统和整个人道主义部门的优先事项。在这方面，分享最佳做法以及向受关注者问责很重要。各代表团欢迎难民署致力于改进其报告和应对机制，敦促该组织确保随时提供关于这些工具的信息，并确保这些工具的可用性。此外，鼓励难民署建设其合作伙伴应对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性骚扰的能力，并严格其征聘程序，进行招聘前审查和进一步的证明人调查。关于管理人员的职责，有人对目前正在进行的将预防措施纳入职务说明的改革表示赞赏。

24. 高级协调员感谢常设委员会的支持，包括支持难民署最新政策转向以受害者为中心。关于评价审查，她提到目前正在落实的一些建议，即关于培养强有力的领导、鼓励诚实对话和促进创造安全空间的建议。她还指出一些建议强调将预防工作纳入所有部门的方案重要性。在回答与伙伴关系有关的问题时，高级协调员解释说，正在审查联合国关于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及性骚扰的执行伙伴议定书，并在开发共同的执行伙伴评估工具。她欢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和多边组织业绩评估网(MOPAN)的建议，指出即将发布基准工具。有人就国际保护部推动的首选交流手段调查的范围提出询问，高级协调员对此解释说，已在所有业务中展开调查，并收到了 41 份答复，其中大部分来自非洲、中东和北非地区。关于秘书长特别协调员办公室与难民署之间的联系，她澄清说，难民署对特别协调员办公室的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并参加了特别协调员办公室的会议。所举例子包括难民署参与推出事件报告表和编写预防和应对手册以及受害者援助议定书。在回答关于审查和征聘的问题时，首席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处处长指出，与 ClearCheck 数据库取得了积极的结果，并加强了与其他数据库的协作，同时尊重隐私权。

### (iii) 难民署改革的最新情况

25. 副高级专员介绍了关于难民署改革的文件(EC/70/SC/CRP.22)，概述了权力下放和区域化情况，同时强调了与构成更广泛变革的其他工作流程有关的发展。她向委员会简要介绍了最近批准的数据转换战略、即将成立的世界银行-难民署强迫流离失所问题联合数据中心以及设立一个将方案、预算、方案伙伴关系和成果管理制结合在一起的新司的工作。还向委员会介绍了设立变革治理委员会的最新情况，该委员会负责跟踪各工作流程的进展情况，促进决策，并在必要时纠正行动。

26. 各代表团欢迎难民署各方面改革的最新情况，特别赞扬和支持难民署的权力下放和区域化努力。常设委员会强调变革治理委员会在监督每个工作流程方面的重要性，并期待定期收到有关进展、挑战、风险、影响和成本节约的最新情况。关于权力下放和区域化，敦促难民署在总部层面保持强有力的战略远景和全球一致性，并对其任务保持警惕。委员会询问难民署在设计权力下放和区域化进程以

及更广泛的改革时，如何应用从以往的改革(包括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改革)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各代表团要求保证接续保持总部、区域局和常驻代表团之间的交流和接触。随着运营决策下放到外地，常设委员会很想知道难民署如何建设工作人员的能力，确保业绩监督，以及促进涉及东道国、合作伙伴、捐助方和受关注人员的强有力和包容性的国家规划活动。关于《难民问题全球契约》，强调了与地方和区域各级广泛的行为体(包括执行伙伴、非政府组织和发展行为体)合作的重要性。有人问难民署在转型方面如何确保受影响工作人员的福利。常设委员会欢迎难民署积极参与联合国改革议程，包括继续领导业务创新小组。关于数据和数字化，要求难民署提供关于世界银行-难民署联合数据中心的最新情况(包括管理结构和运作时间表)，并鼓励难民署优先为国家办事处提供数据保护指导。常设委员会赞扬难民署努力改进其成果管理制度，并要求更全面地提供有关其进展和时间表的最新信息。

27. 副高级专员向委员会保证，将定期提供关于各种改革工作流程的最新情况，包括成本效益。关于权力下放和区域化，她澄清说，主要驱动因素是提高难民署方案交付的有效性，而不是削减成本；然而，难民署初始阶段的目标是不增加成本。她申明高级管理层有责任确保国家、区域和总部各级的总体政策一致性和有效决策。关于总部和常驻代表团之间的关系，副高级专员澄清说，战略和业务两个层面的接触都将增加。为强化国家业务而进行的投资仍将是一个优先事项，确保总部和外地之间的信息无缝流动以促进决策也是优先事项。她同意关于必须为本组织提供充足资源(包括用于行动的资源)以成功实现权力下放和区域化的意见。她还向各代表团保证，已经采取了一些措施，在组织变革的背景下确保工作人员的福利。关于转型的设计，变革管理主任告知常设委员会，其中考虑到全面的分析以及从以往改革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关于世界银行-难民署联合数据中心，向各代表团提供了关于该中心对战略咨询理事会的投入及其推广的更多详情。副高级专员承认根据《难民问题全球契约》建立伙伴关系的重要性，并提供了关于新伙伴关系处的详细情况。她指出，将单独举行一次详情通报会，讨论有关成果管理制的问题，该制度计划在 2022 年之前全面运行。

### C. 人力资源

28. 人力资源司司长介绍了关于人力资源(包括工作人员福利)的文件(EC/70/SC/CRP.21)。她概述了难民署现有的劳动力，并向常设委员会简要介绍了人力资源转型以及对权力下放和区域化的支持。伙伴关系、人员管理和领导力发展是难民署明确的重点领域。司长申明必须培养多样化和包容性的文化，包括在年龄、性别和残疾人方面。

29. 常务委员会欢迎提供关于人力资源发展的最新情况，赞扬难民署努力创建一支多样化和性别均衡的劳动力队伍。为了在高级别职位和艰苦工作地点实现性别平等，敦促难民署继续解决文化和结构障碍，并请难民署提供更多资料，说明在这方面正在采取的具体步骤。还提到了各区域和各国家地域失衡严重，特别是在国际专业职类中。鼓励难民署采取紧急举措，建立包容性的劳动力队伍，包括增加难民收容国的代表性，特别是妇女和残疾人的代表性。委员会对近 400 名工作人员因权力下放和区域化而中断职位表示关切，并要求详细说明所采取的具体支助措施。还要求提供选择自愿离职方案的人数。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各代表团询问难民署如何为驻地协调员制度培养工作人员。与会者认为对高风险工作

地点工作人员的关照义务对行动的成功至关重要，鼓励难民署加大努力，为更多的工作人员提供支持。

30. 人力资源司司长详细阐述了权力下放和区域化对难民署工作人员的影响，包括受影响工作人员的主要关切，以及为增强他们的职业能力而采取的支助措施的具体实例。她提供了参加自愿离职方案的工作人员人数的最新情况，按一般事务和国际专业职类分列，还介绍了针对这两大职类考虑的主要标准。为了使工作人员对驻地协调员制度做好准备，并成为难民署未来的领导者，司长解释说，除了与其他机构合作提供指导、人力资源支持和早期辅导机会之外，还提供中高级培训方案。在回答关于公平和适当聘用区域人力资源工作人员的问题时，她谈到了仍留在总部的联合审查委员会。还提供了关于新的“人员分析”部门职责的详细信息。关于关照义务，司长提到了关于这一事项的新行政指示，并介绍了向工作人员和编外工作人员提供信息的各种机制，包括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方案。关于性别均等，司长向常设委员会报告说，难民署正在积极鼓励妇女申请专门针对妇女的人道主义领导方案，区域化提供了任命更多妇女担任高级职位的机会。司长还向各代表团通报了外联努力和加强区域代表性以增加地域多样性的情况。与会者强调，包容残疾人是需要全系统“反思”的一个领域。

#### 四. 方案预算和筹资

31. 主计长兼财务和行政管理司司长与对外关系司司长共同介绍了 2019 年预算和筹资的最新情况(EC/70/SC/CRP.24)。主计长指出，自上次会议以来，86 亿美元的数字保持不变。这是执行委员会于 2017 年 10 月批准的 2019 年 74 亿美元原始预算和截至 2019 年 4 月底累计为委内瑞拉和喀麦隆局势设立的 1.074 亿美元补充预算的总和；乌干达的预算减少了 6,260 万美元。预算减少的原因是修订了与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南苏丹局势有关的人口规划数字。

32. 对外关系司司长进一步说明了筹资情况，指出截至 8 月份的当前筹资水平为 38 亿美元，即 45%。她警告说，尽管收入状况好于去年同期，但难民署的预算也更高，无论从绝对值还是从百分比来看，资金缺口可能更大。由于难民署的一些最大捐助方的捐款尚未兑现，捐款时间造成了很大的不确定性。中央应急基金(CERF)收到的资金也减少了。司长最后感谢捐助方的慷慨捐助，并强调灵活筹资是应对紧急情况 and 长期资金不足的关键，特别是在非洲。

33. 主计长介绍了 2020-2021 年两年期方案预算(A/AC.96/1191)，并强调了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报告中的主要建议。<sup>1</sup>他指出，行预咨委会将会议推迟了两周，这意味着报告尚未提交，难民署只能在常设委员会会议前一天向委员会提供听证会的非正式概要。行预咨委会的报告一发表，难民署就会通知委员会。主计长概述了按区域和支柱分列的预算数字，还概述了与全球方案和总部、权力下放和区域化以及业务准备金有关的预算数字。

34. 与会者赞扬难民署努力从诸如私营部门等更加多样的来源获得资金，但强调需要做更多工作来消除对少数捐助方的依赖。各代表团呼吁捐助方提供不指定用

<sup>1</sup> 行预咨委会的报告将在适当时候作为 A/AC.96/1190/Add.1 印发。

途的资金，以便难民署能够在出现紧急情况时迅速灵活地做出反应。委员会强调了优先次序安排、有效方案编制、成本节约措施和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巨大的资金缺口仍然是令人关切的问题，非洲区域特别受到影响。

35. 各代表团呼吁捐助国政府本着平等分担负担和责任的精神以及根据《难民问题全球契约》作出的承诺，为人道主义努力(包括资金不足的行动)慷慨解囊。有人提到区域化进程是缩小方案预算与现有资源之间缺口的一种方式。各代表团指出，提高效率和效力，以及根据业务能力制定切合实际的预算，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有人担心捐款水平可能已达到最高限度。

36. 各代表团强调，必须获得正确的数据和数字，以确保需求不会被夸大。一些代表团对世界银行-难民署联合数据中心指导委员会的组成表示关切，指出难民收容国在决策和政策制定中缺乏代表性是个问题。此外，要求提供更多关于保护数据和第三方获取数据的信息。

37. 委员会对就 2020-2021 年两年期方案预算进行的协商以及最近关于优先次序的简报会表示赞赏。各代表团欢迎区域局现在被列入外地部分，并表示希望这将加强对受关注人员的服务提供和国际保护。鼓励本组织确保认真监测和适当调整规划情景，以反映实地需求。

38. 欢迎全球重返社会项目拟议增加 13%，并鼓励难民署根据《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支持在原籍国创造有利于自愿回返的条件。委员会注意到管理和行政预算小幅增加 3%，并表示希望难民署尽可能节约总部开支。

39. 一个代表团再次表示关切的是，生活在阿尔及利亚廷杜夫附近难民营的撒哈拉难民人口有所增加，但针对这些难民的方案资金持续不足，与此同时，该代表团注意到该方案专用资金最近有所增加。另一个代表团再次呼吁难民署根据其任务规定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着手对这部分人口进行登记，因为登记可以减少欺诈和挪用的风险，从而改善难民署干预措施的廉正。

40. 主计长欢迎委员会对灵活供资的支持。他感谢各代表团对节省成本和提高效率的评论，以及与私营部门在创新方面的合作。他确认难民署正在与私营部门接触，以了解更多关于后台管理的知识，并探索可以在联合国内应用哪些经验教训。

41. 对外关系司司长欢迎所提的关于交流倡议的问题，并建议就这一主题为感兴趣的代表团举行非正式简报会。在回答关于中央应急基金供资减少的问题时，司长指出，2019 年难民署收到了 3,060 万美元，而 2018 年为 6,000 万美元。仍有约 1,000 万美元尚在筹备中，预计尼日尔将获得更多资金。然而，中央应急基金今年的供资最多为 4,000 万美元，这相当于大幅减少。她解释说，更多的资金被用于应对自然灾害，而不是冲突引起的流离失所，这导致难民署的供资减少。她告知委员会，该组织正在就此事与中央应急基金秘书处持续对话。

42. 捐助方关系和资源管理负责人谈到了如何使捐助方更倾向于捐助未指定用途的资金，他承认在提供灵活性与需要知道资源使用情况之间存在固有的紧张关系。难民署试图通过“全球焦点”等平台 and 双边讨论来解决这一问题。

43. 在回答就世界银行和难民署联合数据中心之间的协议提出的许多问题时，副高级专员向常设委员会保证，协议中没有任何侵犯国家主权或国家法律的内容。该协议旨在遵守两个机构的运营程序和信托要求。她强调，无论是在数据还是任

何其他问题上，世界银行和难民署都是按照国家法律和惯例行事。根据难民署关于核心数据保护的标准做法和业务程序，将与会员国共享数据信息，同时数据将匿名提供，以保护个人。她进一步解释说，联合数据中心的管理委员会是一个技术和信托机制。请各代表团参加 9 月 30 日的政策讨论会，会上可以提出问题和建议。关于廉正情况简报会的问题，副高级专员指出，难民署收到了大量关于提供审计结果细节的双边请求。正在组织非正式简报会，以提供这些会员国要求的详细情况。

44. 委员会通过了本文件附件所载关于 2019 年预算和筹资的决定。

## 五. 口头介绍《难民问题全球契约》和第一届全球难民论坛筹备工作的最新情况

45. 全球难民论坛主任向委员会介绍了《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的执行情况和论坛的筹备情况。在发展认捐和捐款以及确定论坛不同重点领域的良好做法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建立了两个支助平台，一个在中美洲和墨西哥，另一个在非洲之角。这两个支助平台将有助于加强处理难民局势的区域合作，并推进这些区域的全面应对措施。主任强调，包括 28 个国家在内的近 140 个利益攸关方加入了论坛六个重点领域的共同赞助小组。他特别欢迎东道国参与共同赞助小组，指出这对于在不同重点领域发展认捐和捐款至关重要。主任感谢各代表团对《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指标框架的全面反馈，并指出最终版本已在网上公布。他强调，会员国需派高级别代表出席论坛，以示对这一进程的政治承诺，并鼓励各代表团通过各自的双边和多边参与来协助倡导这一点。

46. 各代表团对难民署迄今所采取的筹备措施表示赞赏。重申了全球难民论坛作为实现《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承诺的平台的重要性。要衡量论坛是否成功，就要看在为落实负担和责任分担原则奠定坚实基础方面取得的进展。一些国家宣布将共同赞助具体的重点领域，并表示将对论坛作出认捐和捐款。各代表团欢迎广泛的利益攸关方参与共同赞助团体，并本着团结精神，呼吁较少参与保护和援助难民的国家增加参与度。难民署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为确保难民有意义地参与这一进程所作的努力也得到了赞扬，并强调必须保持这种努力，以确保难民继续参与后续行动和审查进程。一些代表团对在共同赞助小组内制定的认捐准则中使用分裂语言表示关切，并鼓励难民署采取措施，确保这一进程的人道主义性质得以保持。欢迎《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指标框架的完成，并要求难民署提供更多资料，说明用于解决磋商过程中提出的关切问题的方法。与会者强调，需要一种跟踪工具，这对有效跟踪和监测对论坛的认捐和捐款至关重要。各代表团表示继续致力于使这次活动取得成功，并确保它将为难民和收容社区带来具体和有影响力的结果。

47. 全球难民论坛主任对各代表团的建设性反馈表示感谢。对于就共同赞助团体认捐准则中的措辞所表示的关切，他向委员会保证，难民署将密切关注这一问题。主任重申，准则的目的只是为提出认捐和捐款提供支持，这方面的最终决定取决于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回答关于私营公司参与共同赞助团体的问题时，他表示，难民署已经建立了与私营部门行为者接触的程序，可以用来促进这些公司作为共同赞助者参与这一进程。针对关于解决年龄、性别和多样性(AGD)问题的评论，全球难民论坛协调小组组长强调难民署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采取了一

些措施，以帮助确保在提出认捐和捐款时考虑到包括残疾问题在内的这些因素。她补充说，将在论坛上分配空间，展示将 AGD 方法有效纳入主流的良好做法。关于在这一进程中与难民接触的问题，有人指出，已经确认了不同重点领域的难民共同赞助者，他们将对共同赞助团体作出贡献。难民代表还在参与难民署与非政府组织的区域磋商，大量难民将参加论坛，代表他们的社区参与不同的活动。

## 六. 履行“大协议”承诺的进展情况

48. 对外关系司司长介绍了关于履行“大协议”承诺的进展情况的文件(EC/70/SC/CRP.23)，强调了难民署在 10 个工作流程中的重要成就。她谈到难民署与日本政府作为工作流程的共同召集人为降低管理成本而开展的集体工作。司长重申，难民署仍然充分参与捐助方和人道主义组织之间的这一联合工作，最终目标是改善对受关注人员的保护和援助。

49. 委员会欢迎难民署在大协议承诺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关于增加现金援助的使用和协调，各代表团有兴趣了解更多关于共同现金制度的推出、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在现金援助方面的合作以及现金与保护之间联系的信息。与会者要求提供更多资料，说明难民署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和执行伙伴在减少重复和管理费用方面的合作情况。世界银行和捐助方更多地参与弥合财政缺口，这被视为向前迈出的积极一步；然而，委员会强调必须保持人道主义援助和发展援助的明确分工。关于向地方和国家应急人员提供更多的支持和供资工具，希望对资金分配和为确保工作与国家应急需求保持一致且不重叠而采取的措施进行更详细的评估。与会者问难民署是否有信心实现其承诺，即到 2020 年将其方案支出的 25% 转移给地方和国家应急人员。各代表团还要求提供关于多年期多伙伴战略的更详细的最新信息，并询问 2018 年多年期资金来源减少的原因。委员会强调，需要在国家层面更好地整合全球层面大协议工作流程上的协作，以实现最大的影响。

50. 对外关系司司长承认关于合作伙伴参与弥合资金缺口，特别是将人道主义援助和发展援助分开的观点有道理。关于到 2020 年将 25% 的方案支出转移给当地和国家应急人员的承诺，司长表示相信难民署正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并指出难民署正在投资于伙伴关系，以建设地方合作伙伴的能力。司长建议分别就现金援助和管理费用问题向委员会提供最新情况。

## 七. 任何其他事项

51. 主席表示，按照以往惯例，将在 9 月 25 日之前以电子方式分发常设委员会第七十六次会议报告草稿。会员国对其发言的任何评论或更正最迟在 10 月 2 日提交。这些内容将酌情列入报告，随后将重新分发报告，并视为报告已获通过。

## 附件

### 关于 2019 年预算和筹资的决定

常设委员会，

回顾执行委员会第六十八届和第六十九届会议关于行政、财务和方案事项的决定(A/AC.96/1176, 第 14 段和 A/AC.96/1187, 第 13 段)以及常设委员会 2019 年 6 月第七十五次会议在方案预算和筹资项目下的讨论，

重申必须与收容难民的国家团结一致，分担责任，

注意到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难民署年度预算当前总额为 86.359 亿美元，与常设委员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就 2018 年和 2019 年预算和筹资作出的决定相比保持不变，<sup>2</sup>

认识到 2019 年出现的紧急情况和未预见的活动可能导致需要追加或扩大补充预算，需在现有预算之外追加资源来满足这些需求，

敦促会员国继续本着团结精神，及时慷慨响应高级专员的筹资呼吁，以全额满足 2019 年年度预算需求。

---

<sup>2</sup> 见常设委员会第七十五次会议报告(EC/70/SC/CRP.16)。